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表明不會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China Tian Lun Gas Holdings Limited 中國天倫燃氣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1600)

### 須予披露交易 增資

董事會公佈，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河南天倫與目標公司原股東於二零一一年四月二日訂立該協議，河南天倫及目標公司原股東同意對目標公司增資。

根據該協議，河南天倫將對目標公司的註冊資本出資人民幣25,500,000元，而湖南光大、四川金星及雲南大通除現有出資外，亦會分別出資人民幣1,550,000元、人民幣1,400,000元及人民幣1,550,000元。完成增資後，目標公司的註冊資本將由人民幣20,000,000元增至人民幣50,000,000元，而目標公司的股權將由河南天倫、湖南光大、四川金星及雲南大通分別持有51%、16.3%、16.4%及16.3%。此外，河南天倫亦同意(i)對目標公司作出其後投資(金額以人民幣82,450,000元為限)，並(ii)向目標公司原股東支付補償人民幣70,000,000元。

由於根據上市規則，該協議所涉交易的相關百分比率超過5%但低於25%，故此根據上市規則，該協議所涉交易屬於本公司的須予披露交易。

董事會公佈，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河南天倫與目標公司原股東於二零一一年四月二日訂立該協議，河南天倫及目標公司原股東同意對目標公司增資。

## 該協議

日期：二零一一年四月二日

訂約方：河南天倫；及

目標公司原股東

經一切合理查詢後，就董事會所知、所悉及所信，目標公司、各目標公司原股東及彼等各自的最終股東均為獨立第三方，與本公司、其附屬公司及其各自的董事、行政人員、主要股東及彼等各自的聯繫人概無關連。

## 增資

於本公佈日期，目標公司的註冊資本為人民幣20,000,000元，分別由湖南光大、四川金星及雲南大通出資人民幣6,600,000元、人民幣6,800,000元及人民幣6,600,000元。根據該協議，河南天倫將對目標公司的註冊資本出資人民幣25,500,000元，而湖南光大、四川金星及雲南大通除現有出資外，亦會分別出資人民幣1,550,000元、人民幣1,400,000元及人民幣1,550,000元。完成增資後，目標公司的註冊資本將由人民幣20,000,000元增至人民幣50,000,000元，而目標公司的股權將由河南天倫、湖南光大、四川金星及雲南大通分別持有51%、16.3%、16.4%及16.3%。

根據該協議，驗資賬戶將於簽訂該協議後5個營業日內開設。該協議訂約方將於設立驗資賬戶後5個營業日內根據增資將各自的出資額存入該驗資賬戶。該協議訂約方將委任目標公司於河南天倫支付首期補償後5個營業日內向中國相關工商行政管理局辦理有關增資的登記手續，有關補償詳情載於下文「補償」一段。

## 河南天倫的其後投資

根據該協議，目標公司的其後投資協定將由河南天倫作出，計算方式如下：

其後投資 = (經審核結果 — 現有註冊資本) x 51/49 + 人民幣20,000,000元

上述河南天倫其後投資的人民幣20,000,000元將注入目標公司的資本儲備，而餘額(以人民幣62,450,000為限)將視作河南天倫對目標公司的投資。由河南天倫及目標公司控制的銀行賬戶將於簽訂該協議後5個營業日內開設。河南天倫將於開設銀行賬戶後5個營業日內將人民幣20,000,000元存入該銀行賬戶，而該金額將於完成審核報告後支付予目標公司的資本儲備。

倘經審核結果減現有註冊資本的數額相當於或超過人民幣18,000,000元，則目標公司須於完成向中國相關工商行政管理局辦理有關增資的登記手續後5個營業日內向目標公司原股東償還人民幣18,000,000元，作為償還目標公司原股東向目標公司提供的貸款。

倘經審核結果減現有註冊資本的數額低於人民幣18,000,000元，則目標公司須於完成向中國相關工商行政管理局辦理有關增資的登記手續後5個營業日內向目標公司原股東償還相當於經審核結果減現有註冊資本的金額，作為償還目標公司原股東向目標公司提供的貸款。

## 補償

該協議訂約方同意，河南天倫將向目標公司原股東支付補償人民幣70,000,000元，以肯定彼等過往對目標公司所作的貢獻，有關詳情載於下文「目標公司」一段。補償分三期支付，支付方式如下：

- (1) 第一期款項：人民幣5,000,000元將由河南天倫於簽訂該協議後5個營業日內向雲南大通支付。由河南天倫及目標公司控制的銀行賬戶將於簽訂該協議後5個營業日內開設。河南天倫將於開設銀行賬戶後5個營業日內將人民幣20,000,000元存入該銀行賬戶，而該金額將於完成向中國相關工商行政管理局辦理有關增資的登記手續時發放予目標公司原股東使用；
- (2) 第二期款項：人民幣20,000,000元將由河南天倫於目標公司與中國石油西南油汽田分公司川西北氣礦（「中國石油」）或中國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中國石化」）簽訂每年90,000,000立方米的燃氣供應協議（預期於目標公司首期生產開始前兩個月簽訂）後7個營業日內向目標公司原股東支付；及
- (3) 第三期款項：人民幣25,000,000元將由河南天倫於目標公司與中國石油或中國石化簽訂每年390,000,000立方米的燃氣供應（包括上文第(2)項所述每年90,000,000立方米的燃氣供應）協議（預期於目標公司第二期生產開始前兩個月簽訂）後7個營業日內向目標公司原股東支付。

根據該協議條款，倘未能簽訂上述燃氣供應協議或未能根據上述燃氣供應協議（如簽訂）供應燃氣，則目標公司原股東須向河南天倫退還河南天倫根據補償已付的金額，而河南天倫毋須向目標公司原股東支付補償的餘額（如適用），並有權追討相關損失。

估計目標公司將於二零一一年下半年開始第一期生產。目標公司第二期生產的開始時間視乎第一期生產的表現而定。

## 董事會

根據該協議，目標公司的新董事會將有七名董事，其中目標公司原股東各自委任一人，而河南天倫委任四人。

## 股東批准

該協議規定，有關目標公司的任何對外投資、擔保、貸款、研發決定及不分派目標公司年度利潤的決定均須經過持有超過三分之二投票權的目標公司股東批准。

## 其他

根據該協議，於完成增資後5年內，未經該協議所有其他訂約方同意前，該協議訂約方不得將所持的目標公司股權轉讓予該協議訂約方以外的人士。於完成增資5年後，當該協議訂約方選擇轉讓所持的目標公司股權時，該協議訂約方將享有優先購買權。

## 代價基準

河南天倫就該協議所涉交易(包括增資)支付的總代價人民幣25,500,000元、其後投資上限人民幣82,450,000元及補償人民幣70,000,000元均由該協議訂約方參考下列項目而經公平磋商後釐定：(a)目標公司(尤其是中國液態天然氣業務)的增長潛力；(b)目標公司原股東對目標公司的投資額及彼等就目標公司支付的開支；及(c)目標公司原股東對目標公司的出資額及彼等在爭取有關政府當局批准該項目(定義見下文)所作的努力，有關該項目的詳情載於下文「目標公司」一段。

## 目標公司

目標公司為於中國成立的公司，主要從事投資、開發及建設天然氣綜合利用項目。於本公佈日期，目標公司尚未開始營運。二零一零年一月二十五日，目標公司與廣元市天然氣綜合利用工業園區管委會及蒼溪縣人民政府就合成焊割氣(液態天然氣綜合利用項目)(「該項目」)訂立投資協議。目標公司原股東已向河南天倫承諾，目標公司將與中國石油或中國石化訂立每年390,000,000立方米的燃氣供應協議。

## 目標公司的財務資料

於本公佈日期，目標公司尚未開始營運，且大部分資產仍在建設，故此目標公司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兩年度的未計稅項及非經常項目前及已扣除稅項及非經常項目後純利均為零。按目標公司根據中國會計準則編撰的經審核賬目所列，目標公司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經審核資產淨值為人民幣20,000,000元。

## 湖南光大、四川金星及雲南大通

湖南光大為於中國成立的公司，主要從事投資城市燃氣基建。

四川金星為於中國成立的公司，主要從事製造及銷售燃氣設備。

雲南大通為於中國成立的公司，主要從事開發及應用天然氣技術。

## 本集團

本集團的主要業務為在中國經營燃氣管道接駁業務、管道燃氣輸送及銷售業務。

## 資金來源

增資、補償及河南天倫其後投資所需的資金將以本公司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本集團經營所得內部資金及銀行貸款(如有需要)撥付。

## 增資的理由及好處

該項目已獲有關政府當局批准，而目標公司預期於二零一一年下半年開始營運，將為本集團業績帶來貢獻。

目標公司的產品為合成焊割氣或液態天然氣。估計目標公司於全面投產後的年產能為390,000,000立方米的合成焊割氣或270,000噸(約日產1,200,000立方米)液態天然氣，使目標公司在中國眾多合成焊割氣及液態天然氣生產商中名列前茅。

合成焊割氣廣泛用於冶金、造船、機械製造及大型鋼鐵結構工程。以液態天然氣製成的合成焊割氣屬於環保氣體，其生產成本更為以乙炔及丙烷製成的傳統焊割氣的一半。液態天然氣為城市燃氣及加氣站等氣源之一，毋須依靠燃氣管道輸送，運輸方便。

目標公司位於中國最主要的燃氣供應基地之一。中國石油及中國石化的燃氣供應將保證目標公司能獲穩定及充足的燃氣供應。董事認為，目標公司將使本集團具有巨大的競爭優勢，以在鄰近地區擴展燃氣業務。透過該項目，本集團將成為合成焊割氣及液態天然氣供應商，進入上游燃氣行業，對本集團未來發展具有戰略意義。

董事(包括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認為，該協議的條款及條件均屬公平合理，而該協議所涉交易均符合本公司及股東整體利益。

## 上市規則規定

由於根據上市規則，該協議所涉交易的相關百分比率超過5%但低於25%，故此根據上市規則，該協議所涉交易屬於本公司的須予披露交易。



## 釋義

於本公佈內，除文義另有所指外，下列詞語具有以下涵義：

「該協議」	指	河南天倫與目標公司原股東於二零一一年四月二日就增資及其他事項訂立的增資合作協議
「聯繫人」	指	上市規則所定義者
「審核報告」	指	河南天倫及目標公司原股東委任的會計師行將就截至該協議日期(i)目標公司原股東對目標公司作出的投資；(ii)目標公司原股東就目標公司支付的開支；及(iii)目標公司原股東與目標公司之間的負債而編撰的審核報告
「經審核結果」	指	審核報告所列於該協議日期前目標公司原股東對目標公司作出的實際投資額
「董事會」	指	不時的董事會
「增資」	指	河南天倫及目標公司原股東根據該協議向目標公司作出的增資人民幣30,000,000元
「本公司」	指	中國天倫燃氣控股有限公司，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其已發行股份在聯交所上市
「補償」	指	河南天倫將根據該協議向目標公司原股東支付的補償人民幣70,000,000元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現有註冊資本」	指	目標公司於本公佈日期的繳足註冊資本人民幣20,000,000元
「本集團」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河南天倫」	指	河南天倫燃氣集團有限公司(前稱鶴壁市天倫燃氣有限公司)，為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
「香港」	指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湖南光大」	指	湖南中油光大燃氣有限公司，於中國成立的公司，為目標公司原股東之一
「上市規則」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

「液態天然氣」	指	液態天然氣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就本公佈而言，不包括香港、中國澳門特別行政區及台灣
「四川金星」	指	四川金星石油化工機械設備有限公司，於中國成立的公司，為目標公司原股東之一
「股東」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01港元已發行普通股的持有人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目標公司」	指	蒼溪縣大通天然氣投資有限公司，於中國成立的公司，其全部註冊資本於完成增資前由目標公司原股東擁有
「目標公司原股東」	指	湖南光大、四川金星及雲南大通
「雲南大通」	指	雲南大通天然氣有限公司，於中國成立的公司，為目標公司原股東之一
「%」	指	百分比

承董事會命  
中國天倫燃氣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張瀛岑先生

香港，二零一一年四月三日

於本公佈日期，執行董事為張瀛岑先生(主席)、冼振源先生、馮毅先生及孫恒先生；非執行董事為張道遠先生；而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常宗賢先生、李留慶先生、張家銘先生及趙軍女士。